

瑞再企商保險有限公司
2019 年重大关联交易披露（二）

披露时间：2019 年 4 月 19 日



根据原保监发[2016]52号《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现对我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报告和披露。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Swiss Re Corporate Solutions Ltd. 是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的股东的股东，双方构成关联方。双方曾于2018年3月签署了两个再保险合同，其中包括2018年全险种成数再保险合同及2018年全险种止损再保险合同。经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Swiss Re Corporate Solutions Ltd. 双方就前述合同进行了修订（包括2018全险种成数再保险合同批单2及2018全险种止损再保险合同批单1），并达成了两个非比例再保险合同（包括2019财产险、工程险和责任险超赔再保险合同以及2019全险种止损再保险合同）。

Swiss Re International SE Singapore Branch 是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的股东的分公司，双方构成关联方。经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Swiss Re International SE Singapore Branch 达成了与瑞再国际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2018-2019预约分保合同。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	Swiss Re Corporate Solutions Ltd.
企业类型	注册在瑞士的财产保险公司
经营范围	财产保险及其再保险业务
注册资本	美金 98,412,605
关联关系	为我司股东的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关联法人名称	Swiss Re International SE Singapore Branch
企业类型	注册在新加坡的财产保险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财产保险及其再保险业务
注册资本	不适用
关联关系	为我司股东的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交易的目的是分散风险，尤其是保险风险，同时确保本公司对财产险、工程险、责任险任意单一损失净自留额控制在本公司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 10% 以内。

2018 全险种成数再保险合同批单 2：根据瑞再集团内部转分保的定价指引准则，采用目前市场通用的成数分保方式，确保分出比例和摊回手续费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且不伤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的利益。该批单主要更新了 2019 年的分出比例及摊回手续费率。

2018 全险种止损再保险合同批单 1：同样地，止损再保险合同以瑞再集团内部转分保的定价指引准则为基础，根据公平的原则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操作，



不会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该批单明确了该合同的 2018 年最终分出保费金额。

2019 全险种止损再保险合同：止损再保险合同以瑞再集团内部转分保的定价指引准则为基础，根据公平的原则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操作，不会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

2019 财产险、工程险和责任险超赔再保险合同：同样地，超赔再保险合同以瑞再集团内部转分保的定价指引准则为基础，根据公平的原则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操作，不会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

与瑞再国际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 2018-2019 预约分保合同：根据瑞再集团内部转分保的定价指引准则，采用目前市场通用的预约成数分保方式，确保分出比例和摊回手续费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且不伤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至2018年第四季度末，与Swiss Re Corporate Solutions Ltd. 累计已发生金额（绝对金额）为人民币34457万元，与Swiss Re International SE Singapore Branch尚未发生交易。

五、中国银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